



交通安全宣教007號

109.08.03

機車的趨吉避凶防禦駕駛

- 守則1：紅燈轉綠燈時，先確認前方左右來車再起步。
- 守則2：變換車道之前，先從後照鏡確認後方來車，再變換車道。
- 守則3：注意大型車輛右轉的內輪差，保持適當距離以避免被捲入。
- 守則4：雨衣反穿不確實扣上或穿著輕便雨衣，容易勾到發生意外。

情境題~行經紅綠燈號誌或無號誌路口時，你該怎麼做？

1 當自身車道為綠燈時應有的認知：

- 應預測紅燈車道的車輛可能闖紅燈或紅燈故障，所以宜減速、確認安全後再通過。尤其是視線受阻，以及小路或支線的綠燈、傍晚至清晨的綠燈或流量相差很大的綠燈。為協助記憶，可用簡單的口訣-「綠燈仍須確認安全空間」來提醒自己，即使是綠燈，仍應留意並確認。至於需要減速到多少程度，可依據當下的環境視野，建議以「萬一有人闖紅燈時，自己要能煞停得住」的速度作參考。
- 黃燈時，代表應準備停車了。
延伸預測：因紅燈車道的車會搶黃燈。



騎士在巷口，綠燈起步時看不到左右來車，所以要預想有人闖紅燈。



保持預測心理

處於支線的綠燈 / 延伸預測：他人可能闖紅燈。

2 當自身車道為紅燈時：

- 停等紅燈時，宜注意後方車輛動態，避免停在後方車輛的動線上，尤其在夜晚時刻，或後方是下坡或彎道的路口。
- 不要在其他車道還是黃燈下搶著起步！確認左右安全再起步。
- 只要停車後，凡起步前都應轉頭察看確認左右安全再起步。



停等紅燈時宜避免停在後方車輛動線上（尤其夜晚、後方是下坡或彎道）。

3 接近路口時：

接近路口時，除留意路口的紅綠燈號誌外，當號誌燈不亮或故障時更要提高警覺，因為有可能自己的車道是紅燈。另外，接近無號誌、閃紅或閃黃燈號誌的路口時，要有別的车辆可能不知道此處有路口或不遵守號誌指示的態度，而應予暫停或減速。

也許有人會以道安規則第 102 條：「行至無號誌或號誌故障而無交通指揮人員指揮之交岔路口，支線道車應暫停讓幹線道車先行。…左方車應暫停讓右方車先行…」之類的法規為行駛的準則。這的確沒錯，若用路人不幸在此種路口發生事故，依此規則可提供責任輕重判定的參考。但以防禦駕駛的角度而言，仍以避免事故發生為最高指導原則，而非評斷誰對誰錯，所以還是必須強調預測與禮讓的重要性。



預想右方支線來車可能不會停車禮讓

4 留意同向車與對向車的轉彎意圖

機車在接近路口時除注意燈號外，還應對可能影響自己的「兩種情況」加以識別並提高警覺，預測同向車是否右轉？以及對向車是否左轉？因為機車若在不預期下遭遇這兩種情況的任何一種，碰撞的機率就很高。

- 觀察同向，尤其是前方或左側車輛是否有右轉意圖？識別時，不可僅依據其方向燈來判斷，換句話說，該車沒打右轉方向燈不代表它不會右轉！而應從觀察其速度或路線來輔助判斷才對。
- 觀察對向車輛是否有左轉意圖？當看到對向車在待轉時，就應提高警覺，宜採取必要措施。



應從前車的車速、路線判斷其是否可能右轉。



機車接近路口時應觀察對向車輛是否有左轉意圖。

~學務處祝同學們行車、用路平安~

校安中心通報專線
0919-370-717

★ 走路不專心，危險就靠近

★ 馬路不競速，生命有保護

